四、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
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金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担保，主要是
保证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子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子公司经
营情况正常，具有实际偿债能力，符合担保要求,该担保实施后，公司对外担保
总额为 15,000 万元。公司本次对子公司担保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y삢耀

次合计注销限制性股票 1,751,250 股。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行为符合《公司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
权益。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周 林：____________
韦长英：____________
徐小伍：_____________
 二○一七年四月十九日